

## 布拖县县教科知局

# 关于解决江油中学布拖高中班、江油市长城实验学校 布拖初中班、江油职中布拖幼教师资班学生有关费用 的报告

布拖县人民政府：

为让布拖农村籍学生能享受优质教育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，经布拖县教科局与江油前线指挥部、江油中学、江油市长城实验学校、江油职中共同研究决定，从 2017 年秋季开始，举办江油初高中“布拖班”和“幼教师资班”，经过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录取等工作环节，目前，122 名 2017 届新生（初中：49 人、高中 49 人、职中 24 人）已在江油就读。

因三个班的学生都是农村户籍的学生，无力承担全部费用，为保障布拖学生能够在江油安心学习、快乐生活、健康成长，现向布拖县人民政府申请将国家政府补助、家长承担等相关费用拨付江油中学、江油市长城实验学校、江油职中。

附：需拨付江油中学、江油市长城实验学校、江油职中经费明细

特此报告。

布拖县教科知局

2017 年 12 月 20 日

## 需拨付江油中学、江油市长城实验学校、江油职 中经费明细

### 一、需拨付江油中学费用。

#### 1、国家政策补助：

(1)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300 元/人/年。

(2) 高中学费补助 500 元/人/年。

(3) 书本费补助 350 元/人/年。

合计：1150 元/人/年，49 人合计 56350 元/年，即 28175 元/学期。

#### 2、家长承担费用：

保险费、部分生活费等合计 2350 元/人/年，49 人合计 115150 元，即 57575 元/学期。

#### 3、申请从江油市对口帮扶经费中解决费用：

生活费用不足部分：850 元/人/学期，49 人合计 41650 元/学期。

2017 年秋季学期需拨付江油中学为 127400 元

### 二、需拨付江油长城实验学校费用。

#### 1、国家政策补助费用：

(1)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 800 元/人/年。

(2) 初中寄宿制公用经费另补 200 元/人/年。

(3) 初中寄宿制生活补助及营养餐 2500 元/人/年。

合计 3500 元/人/年 ,49 人合计 171500 元/年 ,即 85750 元/学期。

## **2、家长承担费用：**

保险费、部分生活费等合计 2350 元/人/年，49 人合计 115150 元，即 57575 元/学期。

2017 年秋季学期需拨付江油市长城实验学校费用为 143325 元

## **三、需拨付江油职中费用**

### **1、家长承担费用：**

保险费、部分生活费等合计 2350 元/人/年，24 人合计 56400 元，即 28200 元/学期。

### **2、申请从江油市对口帮扶经费中解决费用：**

( 2 ) 住校费 800 元/人/年

( 3 ) 书本费 600 元/人/年

( 5 ) 服装费 360 元/人/年

( 6 ) 床上用品费 200 元/人/年

( 7 ) 生活费 2000 元/人/年

合计 3960 元/人/年，24 人合计 95040 元，即 47520 元/学期。

2017 年秋季学期需拨付江油职中费用为 75720 元。